**天长市白蚁防治所劳务派遣项目（二次发布）**

竞争性谈判文件

**采购人：天长市白蚁防治所（盖章）**

**采购代理机构：天长市荣城工程造价事务所（盖章）**

**2022年11月**

# 第一章 供应商须知

**一、项目概况：**

1.项目名称：天长市白蚁防治所劳务派遣项目（二次发布）

2.采购人：天长市白蚁防治所

3.项目实施地点：根据天长市白蚁防治所工作安排

4.采购范围：本次采购所涉及购买辅助工作人员劳务派遣服务是指自协议采购服务资格期限内，天长市白蚁防治所工作需要，通过购买社会服务方式向具有特定资质的供应商购买的劳务派遣服务。白蚁预防、灭治施工人员3名（含工程车驾驶员1名，C1驾照及以上），其中派遣人员具有高中以上学历，身体健康，无“三高”等疾病，施工人员年龄55周岁以下，驾驶员50周岁以下，具有本科学历者优先。具体内容详见第二章“服务说明一览表”。

5.服务期限：服务期三年，合同一年一签。合同签订生效后，按 “拟派人员配置表”中人员进行工作安排，中标供应方于2023年1月1日前7日内将人员安排到岗，否则采购人有权解除合同。

6.服务要求：具体内容详见第二章“天长市白蚁防治所劳务用工具体要求和待遇”。

7.采购方式：竞争性谈判

8.采购人联系方式：梅传兵15655039986

9.采购代理机构联系方式：赵志贤13955079905

**二、供应商须知：**

1、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3、应具有独立法人资格以及相应的经营范围，并且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组织机构代码证、税务登记证（或三证合一证件），且有能力完成本项目的全部要求。

4、供应商必须具备以下资质：人力资源部门颁发的《劳务派遣经营许可证》,并在有效期内。

2.**响应文件组成：**

2.1资格审查资料复印件三份（复印件均加盖单位公章），由以下材料组成：

①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和本人身份证复印件（或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和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

②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副本（或三证合一的有效证件）；

③人力资源部门颁发的《劳务派遣经营许可证》

④拟派人员配置表及其附件身份证、学历证书（格式见附件）

⑤服务承诺书（格式见附件）

2.2商务标：正本一份、副本二份，由以下材料组成：

①授权委托书或法人代表证明书、委托代理人或法人代表身份证复印件；

②响应函；

③诚信响应承诺书；

**2.3资格审查资料：上述所要求的材料为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其中授权委托书为原件）；凡供应商未提供上述任何一项材料的，资格审查将按不合格处理。**

3.响应文件的装订、密封和标记

3.1商务标单独装订；资格审查资料复印件单独装订。

3.2供应商应当将商务标正本、副本密封于商务标袋内；资格审查资料复印件密封于资格审查标袋内。

3.3在响应文件密封袋上应写明供应商名称和地址、邮政编码；注明下列识别标志：项目名称；所有响应文件的密封袋应加盖供应商印章；否则，该响应文件将被拒绝。

**4.递交响应文件时，若发现供应商未按上述3.1、3.2、3.3款规定装订、密封和标记的，该响应文件将被拒绝；**

**4.1开标过程中，若发现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内容未按上述3.1、3.2、3.3款规定装订、密封和标记的，该响应文件作废标处理。**

**三、评标办法**

**1.评标委员会对资格审查合格供应商的商务标内容进行评审,评审标准按下列内容执行：**

**①响应函必须有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

**②响应文件格式必须符合竞争性谈判文件规定的格式；**

**③响应文件中出现与本项目无关内容的；**

**④响应文件中的工期和质量必须符合竞争性谈判文件规定；**

**⑤未按照本文件给出的规定格式的响应报价明细表进行报价的；**

**⑥响应报价不得高于或等于最高限价；**

**评标委员会依据上述标准进行符合性评审，有一项不符合评审标准的，响应文件作废标处理。**

2．评标委员会审查响应文件，包括响应报价明细表的校核、审查全部数据计算的正确性、分析各种费用构成的合理性和正确性等内容，看其是否有计算或表达上的错误，响应报价有错误的，评标委员会按以下原则对响应报价进行修正。

（1）响应文件中的大写金额与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2）总价金额与依据单价计算出的结果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为准修正总价，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误的除外。

按上述修正错误的原则及方法调整或修正响应文件的响应报价，调整或修正的价格经供应商书面确认后具有约束力。成交价原则上以调整或修正后的价格为准，调整或修正后的价格与响应报价相比，价格低的为成交价。供应商不接受的，其响应将被拒绝。

**3．本项目劳务服务费设有最高限价27000元/年（9000元/人/年），供应商报价不得高于或等于最高限价，否则按无效标处理。供应商劳务服务费报价＜27000元/年，且＜9000元/人/年为有效报价。**

投标供应方的劳务服务费报价包括但不限于人员的服务费、管理费、办公费、为员工购置意外保险费、采购代理费、专家评委费、风险费、措施费、各项税费（包含年度开票税）、利润等一切费用。

供应商需自行计算成本，自行考虑各种风险，成交劳务服务费为固定费用，在后期三年服务期间不作任何调整。

**4. 评标办法：本次评审采用最低评标价法，谈判实行两次报价。第一次报价为供应商在响应文件中填报的报价，第二次报价在响应文件通过评审后，由供应商现场进行二轮报价（最后报价）报价时间为15分钟，超过报价时间或被谈判小组认定无效的，谈判小组默认其响应文件中填报的价格为供应商的最后报价，谈判结果以供应商的最后报价为准，按照最后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提出3名成交候选人。二次报价（最后报价）不得高于其一次报价，否则取消其谈判资格。**

**若评审合格的供应商少于三家，则按政府采购相关规定重新组织采购。**

**五、有关时间安排及其他事项**

|  |  |  |
| --- | --- | --- |
| 1 | 竞争性谈判文件发布时间 | 2022年11月7日 |
| 2 | 提出异议时间、澄清时间 | 如供应商对谈判文件有异议，请于2022年11月10日 [时前将异议内容发送至tcrczj@163.com邮箱；](mailto:时前将异议内容发送至tcrczj@163.com邮箱；)  采购人于2022年11月11日17:00时前将异议澄清内容发布天长市政府信息公开网，请供应商及时查看。 |
| 3 | 谈判小组的组建 | 由采购人依法组建 |
| 4 | 开标程序 | 1. 开标会议由采购代理机构： 天长市荣城工程造价事务所主持； 2. 由供应商代表检查响应文件的密封情况；   ③采购人代表对各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到场情况以及授权委托书进行确认；  ④评标委员会对各供应商提供的资格审查资料复印件进行资格审查。  ⑤宣读资格审查合格的供应商名称，经确认无误后，由主持人当众拆封供应商的商务标，宣读供应商名称、响应报价和及商务标中的其他主要内容；  ⑥由评标委员会审查各供应商商务标评审内容；  ⑦由评标委员会计算最终结果。  ⑧宣布评审结果并宣布供应方情况。 |
| 5 | 响应文件递交时间、截止时间、递交地点 | 收件人：代理机构工作人员  响应文件提交时间：2022年11月14日14:30至15:00  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2022年11月14日15:00，逾期送达的响应文件将被拒绝。  地点：天长市建设大厦5楼518 |
| 6 | 开标时间、地点 | 时间：2022年11月14日15:00  地点：天长市荣城工程造价事务所 |
| 7 | 供应商到场情况及方案 | 到响应截止时间止，若供应商不足三名时，则采购人组织重新采购。 |
| 8 | 成交通知书发放 | 1. 本项目由采购代理机构发放成交通知书； 2. 本项目成交通知书内由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进行盖章确认； 3. 成交通知书一式三份，采购人一份、采购代理机构一份、供应方一份，均具有同等效力。 |
| 9 | 采购代理费和评委费 | 根据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约定，本项目采购代理费贰仟元整（￥2000元）（可出具发票），最终由供应方在领取成交通知书时向代理机构交纳。  评委费按实际发生的评委工资单数额为准（不出具发票），由供应方在领取成交通知书时向代理机构交纳现金。 |

**六、合同总金额、开票金额、付款方式**

1、年度合同总金额（开票总金额）=3名劳务派遣人员的劳务报酬（年度）及相关社会保险费用（年度）+成交劳务服务费（年度）；

成交劳务服务费（半年度）=成交劳务服务费（年度）/2；

2、付款周期：支付周期为每半年支付一次，上半年为1月份至6月份，下半年为7月份至12月份；

3、上半年费用（开票金额）=（1月份至6月份的三名劳务派遣人员的劳务报酬及相关社会保险费用-上半年考核不合格应扣除的金额+上半年的成交劳务服务费）

下半年费用（开票金额）=（7月份至12月份的三名劳务派遣人员的劳务报酬及相关社会保险费用-下半年考核不合格应扣除的金额+下半年的成交劳务服务费）

4、第一年度下半年的7月份支付第一年度上半年费用，第二年度上半年1月份支付第一年度下半年费用，依次类推。成交供应方需按时间节点向采购人提供劳务报酬发放明细、社会保险清单、正规发票等材料。

5、其中工作绩效奖、考勤奖、安全奖共计400元/人/月，采购方每半年考核并统计，考核合格后发放半年全部奖金；考核不合格的扣除其不合格部分后发放剩余奖金，扣完为止；统计结果由采购人提供给成交供应方，便于供应方结算开票。

6、合同签订方式：服务期三年（均为自然年，2023年1月1日至12月31日、2024年1月1日至12月31日、2025年1月1日至12月31日），合同一年一签；

2023年度11月份左右按照当年成交供应方派遣三名劳务人员经采购人考核（上半年考核+下半年考核）均为合格的，则采购人与成交供应方签订第二年度合同，且第二年度派遣的原三名人员基本工资在第一年度基本工资基础上均增加100元；若年度期间成交供应方派遣人员经采购人考核为不合格的，则成交供应方无条件为采购方更换人员，更换后人员在第二年度基本工资仍按照第一年度基本工资执行。

2024年度11月份左右按照当年成交供应方派遣三名劳务人员经采购人考核（上半年考核+下半年考核）均为合格的，则采购人与成交供应方签订第三年度合同，且第三年度派遣的原三名人员基本工资在第二年度基本工资基础上均增加100元；若年度期间成交供应方派遣人员经采购人考核为不合格的，则成交供应方无条件为采购方更换人员，更换后人员在第三年度基本工资仍按照第一年度基本工资执行。

7、上述所涉及到的年度开票总金额、半年度开票金额等所产生的税均包含在成交劳务费中，供应商应考虑各种风险因素，采购人不再另行支付任何税金。

**七、项目履约**

1.因供应方原因导致未能与采购单位签订合同的，采购单位有权取消供应方中标资格，并没收响应保证金（如有），将其报至市行政主管部门、市监管部门等相关部门，列入不诚信单位，对其实行联合惩戒；同时采购单位根据项目实际情况可以确定排名第二的为成交候选人（供应方），以此类推，也可以重新组织采购。

2.本项目签订合同后，供应方未能按照合同要求进行履约的，采购单位有权取消供应方资格，并没收响应保证金（如有）和履约保证金，将其报至市行政主管部门、市监管部门等相关部门，列入不诚信单位，对其实行联合惩戒。同时采购单位根据项目实际情况可以确定排名第二的为成交候选人（供应方），以此类推，也可以重新组织采购。

**八、本竞争性谈判文件解释权归采购人和委托的代理机构。**

# 第二章：天长市白蚁防治所劳务用工合同具体要求和待遇

**第一部分 服务要求**

**一、采购内容**

本次采购所涉及购买辅助工作人员劳务派遣服务是指自协议采购服务资格期限内，天长市白蚁防治所工作需要，通过购买社会服务方式向具有特定资质的供应商购买的劳务派遣服务。

1. **采购数量：**供应方派遣三名劳务人员；一名施工组长、一名驾驶员、一名施工员或（施工组长和驾驶员可由同一人担任，二名施工员）
2. **服务期限：**服务期三年，合同一年一签。合同签订生效后，按“拟派人员配置表”中人员进行工作安排，中标供应方于2023年1月1日前7日内将人员安排到岗，否则采购人有权解除合同。

**四、服务地点：**天长市白蚁防治研究所（工作地点随白蚁防治所工作要求变动）。

**五、工作性质及要求：**

1、劳务派遣人员须具备的条件

①遵守宪法和法律，具有良好的道德品行，热爱本职工作；

②具有高中以上学历，身体健康，无三高等疾病，能适应岗位工作要求，施工人员年龄55周岁以下，驾驶员50周岁以下。

③本科及以上学历者优先。

④原则按照单位8小时上班制，国家法定节假日；特殊情况的需按照工作需要加班，服从采购人管理；工作内容主要完成《对城市新建、改建、扩建装饰装修等房屋开展白蚁预防和对原有房屋的白蚁检查与灭治处理》等工作。

2、主要服务内容：（包括但不限于）

①根据采购方的要求，派遣符合采购方要求的工作人员到指定的用工单位提供相应的服务；采购方根据供应方“拟派人员配置表”中所提供派遣劳务人员进行面试，劳务人员审核确认后方可上岗。如采购方对供应方提供的人员不满意要求更换时，供应方必须及时且无条件地为采购方更换合格的劳务人员；派遣劳务人员的工作由采购方进行分配、管理，派遣劳务人员必须服从采购方的管理和监督，未经采购方同意，供应方不得随意更换派出员工。对派遣劳务人员的奖惩、撤换或辞退等须经采购方同意认可。

②供应方应按照采购方要求招聘派遣劳务人员，负责派遣劳务人员的录用、辞退、辞职手续办理；需按照国家现行法律法规的规定依法与派遣劳务人员签订劳动合同，按月发放工资、依法办理并缴纳单位部分社会保险，个人社会保险代扣代缴等（工资发放标准、缴纳社会保险标准等执行本谈判文件中制定的标准）。

③供应方根据采购人要求，协助管理派遣劳务人员。供应方全权处理与派遣劳务人员的各种劳资纠纷，信访、并处理相关的劳动仲裁、诉讼等事宜，此类事项均与天长市白蚁防治所无关。

④供应方应按采购方单位的要求组织派遣劳务人员进行培训，但不限于上岗培训、在岗培训等；需根据采购方的要求，教育派遣员工严格遵守用工单位的规章管理制度，严格遵守劳动纪律，服从采购方作出合理工作安排和调度。

⑤供应方应协助采购方对派遣劳务人员进行考核，对考核不达标的派遣劳务人员，供应方应根据采购方的决定进行处理。

⑥ 供应方应能满足采购方各类型岗位人员的招聘需求；

⑦ 供应方应具有采购方认可的服务方案及管理措施及具有项目专属方案；

⑧ 供应方应具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颁发的《劳务派遣经营许可证》。

3、供应方及其派遣劳务人员在服务期间应严格遵守国家现行的法律法规，包括但不限于《民法典》等。

4、供应方应确实做好资金管理，确保资金安全、保障资金及时支付；

5、供应方应及时掌握国家、省、市有关劳动标准、劳动条件、工资福利、社会保险等方面的最新政策动态，并及时告知采购方，积极配合采购方对新政策规定的组织实施；

**六、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

1、供应方应服从采购方的统筹安排，并严格按照采购方的要求保质保量地提供相应服务。

2、服务期间发生派遣劳务人员各种负面事件均由供应方全权处理，与天长市白蚁防治所无关。

3、如因供应方引起的劳资纠纷问题，影响正常工作的，采购方有权另行聘请人员确保正常工作，所产生的费用由供应方承担。

4、服务期内，原则采购方定期对供应方的工作质量、履约情况、工资支付情况、社会保险缴纳情况、工作配合度等进行综合评价，评价合格则继续履行服务合同。如供应方服务未达到采购方要求并给采购方带来负面影响和相关损失等，则采购方有权终止服务合同，并将供应方上报请示行业主管部门及相关监管部门，列入不诚信单位。

5、派遣劳务人员的工作由采购方进行分配、管理和考核，对派遣劳务人员的奖惩、撤换或辞退等须经采购方同意认可；若派遣劳务人员无法担任岗位职责或严重不符合岗位要求的或发生工伤事故的或发生意外事件的，采购方可直接要求供应方在3日内更换人员，3日内更换人员无法到场的，每推迟一天处罚500元/天/人，累计计算，直接从年度劳务服务费中扣除，扣完为止。

6、采购方及供应方均应严格审查派遣劳务人员，无犯罪记录，无不诚信记录，身体健康。

**七、采购方、供应方双方权利和义务**

（一）采购方权利：

1、安排劳务人员在采购方的具体工作岗位，监督、检查、考核劳务人员完成工作的情况，并负责日常管理;

2、劳务人员有以下情形之一的，采购方应提前3日通知供应方，并于3日后将劳务人员退回给供应方，并有权要求供应方在3日内重新派遣符合条件的劳务人员：

①在试用期内不能胜任采购方工作要求;

②不服从采购方工作安排;

③严重违反采购方劳动纪律、规章制度和工作定额任务管理;

1. 工作失职,给采购方造成经济损失;
2. 派遣期未满，被派遣劳务人员提出停止派遣或擅自离岗。
3. 劳务派遣人员有吃拿卡要，营私舞弊情形的；

3、确定和调整劳务人员的劳务报酬标准；

4、采购方对劳务人员进行业务、技能培训的，采购方根据实际情况有权与劳务人员签订培训服务合同，约定服务期及违约责任，并书面通知供应方;

5、对劳务人员给采购方造成的经济损失，采购方有权按有关规定向劳务人员进行追责和索赔，供应方应积极协助采购方对劳务人员进行进行追责和索赔；

6、对供应方不履行合同的，采购方有权追究违约责任；

7、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权利。

（二）采购方义务：

1、对劳务人员的职业道德规范、工作任务、技能培训、应达到的工作要求、应注意的安全事项、应遵守的各项纪律等履行告知、教育、管理督查的义务;

2、为劳务人员提供必需的劳动条件、劳动工具和业务用品，以及符合国家规定的劳动安全卫生设施和必要的劳动防护用品;

3、凡采购方要求在采购方权利第2条情形之外停止派遣或更换劳务人员的，应提前\_30\_日书面向供应方提出，供应方同意后，方能停止派遣或更换劳务人员。

4、劳务派遣工作期间，劳务人员发生工伤事故时，采购方应立即通知供应方，并负责做好现场处理工作和协助供应方按《工伤保险条例》规定处理。

5、按合同付款方式足额支付供应方的应得费用。

（三）供应方权利：

①对采购方不履行合同的，有权追究违约责任;

②依法维护劳务人员的合法权益;

1.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权利。

（四）供应方义务：

1、与劳务人员建立劳动关系，签订劳动合同，并进行鉴证，并负责劳动合同的管理工作。

2、按合同条款规定派遣符合条件的劳务人员到采购方工作。对于采购方按采购方权利中第2条要求停止派遣并退回供应方的劳务人员，供应方应予接收并负责处理与劳务人员之间的劳动关系，同时按照采购方要求及时派遣符合条件的劳务人员到采购方工作。

3、负责劳务人员档案管理，负责建立、接转劳务人员档案。

4、按月为派遣劳务人员支付工资、办理社会保险及意外保险，并按采购方要求支付各项福利、奖金等；供应方为劳务人员所支付的工资、所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用、所支付福利、奖金等，均按采购方要求提供支付凭证原件给采购方审查，同时提供复印件交给采购方保存。

5、劳务人员给采购方造成的经济损失，供应方应积极协助采购方对劳务人员进行追责和索赔。

6、供应方应定期或不定期到采购方，了解劳务人员的思想动态、工作表现、遵纪情况以及对供应方的合理要求，供应方尽力提供最佳服务。

7、劳务派遣服务期间，所派遣的劳务人员若要离职必须提前30天填写《辞职报告》，报采购方和供应方双方，供应方应按照相关的规定办理离职手续，离职前做好工作交接，供应方需在3日内安排重新派遣符合条件的劳务人员。

**八、违约责任**

1、在合同期内，如一方严重违反合同的规定或不履行其责任和义务，在另一方合理书面通报（或警告）并限期改正情况下仍不能改进工作的，对方可保留无责任终止合同的权利。

2、未经采购方同意，供应方不得将承包服务项目发包或转包，否则视为供应方违约，采购方有权终止合同。

3、若供应方签订合同并生效后7天内未能配齐符合采购方项目要求的人员，则视为供应方主动违约，采购方有权终止合同。

4、在服务期间，未经采购方同意，供应方不得随意更改派遣劳务人员。劳务派遣人员因为调走、辞职或被供应方辞退等原因导致劳务派遣人员不足的，而供应方在 3天内未能及时补齐符合采购方要求的劳务派遣人员时，则视为供应方违约，采购方有权终止合同。

5、由于供应方工作失误的原因，造成派遣劳务人员的相关损失（含经济损失），所产生的损失及后果均由供应方承担，与采购方无关。

6、采购方对供应方实行动态管理，对供应方进行定期和不定期的考核，一旦发现供应方违反法律法规的，要求其限期整改。整改期间暂停其服务资格；整改完成后达到要求则恢复其资格，否则视为供应方违约，取消其资格，采购方有权拒绝支付本次项目服务费。

**九、人员的增补办法**

若采购方以后需要增加或减少人员时，可按此合同为主合同，签订补充合同，补充合同与和合同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附件一：派遣劳务人员年度劳务报酬标准**

|  |  |  |  |  |  |
| --- | --- | --- | --- | --- | --- |
| **项目** | **单位** | **施工组长** | **驾驶员** | **施工员** | **备注** |
| 基本工资 | 元/月 | 2900 | 2900 | 2900 | 中标供应方按月发放 |
| 岗位补贴 | 元/月 | 200 | 200 | / |  |
| 绩效奖 | 元/月 | 100 | 100 | 100 | 采购人对派遣劳务人员进行考核，半年度考核一次，考核合格的，则由中标供应方一次性发放；考核不合格的扣除其不合格部分后发放剩余奖金，扣完为止。 |
| 考勤奖 | 元/月 | 200 | 200 | 200 |
| 安全奖 | 元/月 | 100 | 100 | 100 |
| 工作餐补助 | 元/月 | 200 | 200 | 200 | 中标供应方按月发放 |
| 缴纳社会保险费用总额 | 单位缴纳（元/月） | 926.22 | 926.22 | 926.22 | 中标供应方按月缴纳 |
| 个人缴纳（元/月） | 402.4 | 402.4 | 402.4 | 中标供应方按月从个人基本工资直接扣除并缴纳 |
| 过节福利（元/年） | 元/年 | 1500 | 1500 | 1500 | 中标供应方年终一次性发放 |
| 下乡补助（元/年） | 元/年 | 1500 | 1500 | 1500 | 中标供应方年终一次性发放 |
| 体检 | 元/年 | 500 | 500 | 500 | 每年体检一次，体检报告出来后要报给采购人确认 |
| 个人总计 | 元/年 | 59014.64 | 59014.64 | 56614.64 |  |

**附件二： 缴纳社会保险标准**

|  |  |  |  |  |  |
| --- | --- | --- | --- | --- | --- |
| **险种** | **缴费基数（元)** | **单位缴纳比例** | **单位缴纳数额(元/月)** | **个人缴纳比例** | **个人缴纳数额（元/月）** |
|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 3832 | 16% | 613.12 | 8% | 306.56 |
| 失业保险 | 3832 | 1% | 19.2 | 1% | 19.2 |
|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 | 3832 | 7% | 268.24 | 2% | 76.64 |
| 工伤保险 | 3832 | 0.20% | 7.66 | 0% | 0 |
| 大额医疗费用补助 | 3832 |  | 18 |  |  |
| 缴纳社会保险费用总额 |  |  | 926.22 |  | 402.4 |

**备注：**

1. **个人实发工资/月=基本工资+岗位补贴+工作餐补助-社会保险个人承担部分；**
2. **施工组长和驾驶员可为同一人担任，仅岗位补贴累计发放给同一人，其他报酬费用等不累计发放，社会保险也不累计缴纳和代扣。**

**二、绩效、安全、考勤均为半年度考核；考核合格的方可发放相应对半年度奖金，考核不合格的应扣除相应对半年度不合格部分奖金并发放剩余奖金，扣完为止。**

**三、上述社会保险缴纳基数为最低基数，若服务期间因国家或地方政策原因社会保险缴纳最低基数上调的，则中标供应方需向采购人提供最低基数上调的文件依据，并按最新上调的最低基数进行计算单位缴纳费用和个人缴纳费用，缴纳比例不作任何调整；待采购人确认后，方可按实缴纳和结算。**

**四、中标供应商必须按上述制定的各项标准明细执行，不得随意更改上述标准，也不得随意扣发费用，除国家或地方政策性调整外。**

（项目名称）

响 应 文 件 一

（资格审查文件）

供应商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盖章）

年月日

## 响应文件一：资格审查文件

1.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和本人身份证复印件（或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和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

2．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副本（或三证合一的有效证件）；

3．人力资源部门颁发的《劳务派遣经营许可证》

4．拟派人员配置表及附件身份证、学历证书（格式见附件）

5．服务承诺书（格式见附件）

**附件1**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授权委托书**

1、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供应商名称：

单位性质：

地址：

成立时间：年月＿日

经营期限：

姓名：性别：年龄：＿职务：\_

系（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供应商名称：（盖章）

年月日

2、授权委托书

本人（姓名）系（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委托（姓名）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说明、补正、递交、撤回、修改“”(项目名称、编号）竞争性谈判文件，全权处理与该项目响应、评审答疑、签订合同以及与合同执行有关的一切事务，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委托期限：

附：委托代理人身份证明

供应商名称（盖章）

年月日

**附件2**

**拟派人员配置表（格式可自拟）**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职位 | 姓名 | 年龄 | 工作经验 | 身体健康状况 | 学历 | **证明文件**  **（身份证、学历证书）** |
|  |  |  |  |  |  | 复印件均加盖单位公章做附件付至配置表后 |
|  |  |  |  |  |  | 复印件均加盖单位公章做附件付至配置表后 |
|  |  |  |  |  |  | 复印件均加盖单位公章做附件付至配置表后 |

**注：驾驶员与施工组长可由一人担任。请根据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提交相应证明材料，证明文件附后。**

注：如果行数不够，请自行增加。

供应商名称（盖章）：

供应商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盖章)：

日期：年月日

**附件3**

**服务承诺书**

致：（采购人）：

本承诺声明：（供应商名称）对本竞争性谈判文件的相关要求完全响应。若有幸成交将严格按照以上承诺进行服务。

一旦成交，拟派服务人员不得调整，且拟派人员均符合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极个别人员需要调整的，必须征得采购人的同意，否则视为违约，采购人有权单方解除合同。

特此声明

法定代表人签字：

供应商名称：（盖章）

日期：

（项目名称）

响 应 文 件 二

（商务标文件）

供应商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盖章）

年月日

## 响应文件二：商务标

（1）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和本人身份证复印件（或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和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

（2）响应函（格式见附件）；

（3）诚信响应承诺书（格式见附件）；

（4）竞争性谈判文件商务评审中要求提供的其他相关资料；

（5）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材料（如有）。

**附件1**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授权委托书**

1、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供应商名称：

单位性质：

地址：

成立时间：年月＿日

经营期限：

姓名：性别：年龄：＿职务：\_

系（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供应商名称：（盖章）

年月日

2、授权委托书

本人（姓名）系（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委托（姓名）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说明、补正、递交、撤回、修改“”(项目名称、编号）竞争性谈判文件，全权处理与该项目响应、评审答疑、签订合同以及与合同执行有关的一切事务，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委托期限：

附：委托代理人身份证明

供应商名称（盖章）

年月日

**附件2**

**响应函**

致：

1、我们决定参加贵单位组织的“（项目名称） ”采购。我方授权“(姓名和职务)”代表我方“（供应商的名称）”全权处理本项目响应的有关事宜。

2、我方愿意按照竞争性谈判文件规定的各项要求，向采购人提供“（项目名称）”采购项目的服务，我公司劳务服务费总响应报价为：

（ 大 写 ）小写（ ）元/年。

（ 大 写 ）小写（ ）元/人/年

3、我方已认真阅读、完全理解并承诺遵守竞争性谈判文件规定的所有条款，一旦我方成为合同签字人，我方将严格履行合同规定的责任和义务。

4、我方为本项目提交的响应文件一式三份，其中正本一份、副本二份。

5、我方愿意提供可能另外要求的、与采购响应有关的文件资料，并保证我方已提供和将要提供的文件是真实的、准确的。

6、我单位提供如下通讯地址：“（电子邮箱）”“（地址）”，确认本项目相关法律文书均通过提供的以上地址送达，相关文书只要发送至以上电子邮箱（地址）即视为送达，供应商愿意承担一切法律后果。

供应商名称：（盖章）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签字）：

日期：

通讯地址：

电话：

传真：

**附件3**

诚信响应承诺书

本人以企业法定代表人的身份郑重承诺:

一、将遵循公开、公正和诚实信用的原则自愿参加项目的响应﹔

二、所提供的一切材料都是真实、有效、合法的﹔

三、不出借、转让资质证书，不让他人挂靠响应，不以他人名义响应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成交﹔

四、不与其他供应商相互串通响应报价，不排挤其他供应商的公平竞争、损害采购人的合法权益;

五、不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其他供应商串通响应，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的合法权益﹔

六﹑我公司没有下列情形:1、被人民法院列入失信被执行人的﹔2、我公司及其法定代表人、拟派项目经理〈项目负责人）近三年被人民检察院列入行贿犯罪档案的﹔3、被市场监督管理部门列入经营异常名录或者严重违法企业名单的﹔4、被税收部门列入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的﹔5、被政府采购监管部门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6、在“信用中国”网站上披露仍在公示期的严重失信行为的﹔7、被滁州市县两级行业主管部门及公管部门禁止在一定期限内参加政府采购活动且在禁止期限内的﹔8、被滁州市县两级公管部门记入不良行为记录或者信用信息记录，且在披露期内的﹔9、被人力资源社会保障行政部门列入拖欠农民工工资“黑名单”的﹔

七、严格遵守开标现场纪律，服从监管人员管理﹔

八、保证成交后不转包，若有分包征得采购人同意﹔

九、保证成交之后，按照响应文件要求提供相关后续服务﹔

十、保证企业及所属相关人员在本次响应中无行贿等犯罪行为﹔

十一、如在响应过程和公示期间发生投诉行为，保证按照相关规定要求进行。投诉内容符合

要求，投诉材料加盖企业公章或由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人签字，并附有关身份证明复印件。不恶意投诉，对本公司提供的投诉线索的真实性负责，否则愿接受有关部门的处罚。

以上内容我已仔细阅读，本公司若有违反承诺内容的行为，自愿接受取消响应或者成交资格、记入不良行为记录等有关处理，愿意承担法律责任，给采购人造成损失的，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开户银行: 基本账户:

供应商（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